

惠妍芳婦女會對「二零一二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」的意見

對於 2012 年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意見如下：

- 一、 本婦女會贊成選舉委員人數由原來 800 人增加至 1200 人，並認為組成選舉委員會的四個功能界別人數比例同時必須均等。同時亦擴大了在行政長官選舉中的人數基礎，又符合各個功能界別均衡參與的原則，逐步提高特首選舉的民主成份，而最後能達致民主普選，全民參與 !!
- 二、 本婦女會贊成增加區議員在選舉委員會內的比例，並且認為是由民選區議員參與互選，民選區議員由市民票選產生，這樣才能真正擴大選舉委員會的民意基礎，真正民主產生 !!
- 三、 本婦女會贊成維持行政長官不屬任何政黨的規定，有利於行政長官在施政時保正中立，維持不偏不倚的，代表整個香港民主的精神。

對於 2012 年立法會產生辦法意見如下：

- 一、 本婦女會贊成把議席數目由原來的 60 席增加至 70 席，既可以配合立法會日後的工作需求，又可以為有意參與從政者參政，為更多的市民服務。
- 二、 本婦女會贊成新增的 5 個功能界別議席，加上原來的 1 個區議會議席，全數由民選區議員互選產生，這樣完全能夠體現民主選舉的大方向。
- 三、 本婦女會同時對於立法會議員的國籍規定問題，認為應該按現時的比例逐漸減少，讓我們真正體現港人治港特性。

本婦女會認為這份「二零一二年政改方案」，整體有利於香港政制向前發展的，希望政府繼續通過不同渠道收集市民意見，最終推動香港選舉制度達致普選。

惠妍芳婦女會主席：潘惠芳

2010 年 1 月 5 日